

## 福建省铁拓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福建省铁拓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章程》《福建省铁拓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公司董事会在2025年度任期内勤勉尽责，积极开展工作，切实履行股东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认真执行股东会的各项决议，高效推动董事会各项决议的实施，持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保障公司科学决策、规范运作。

现将2025年度的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 一、2025年度公司经营情况

2025年度，公司董事会发挥决策职能，部署公司全年各项经营指标和管控目标，落实管理层职责，为公司全面实现年度经营目标提供了决策支持和保障。

202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75,444,373.99元，同比减少17.6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48,182,747.80元，同比下降5.84%；

#### 二、2025年董事会工作回顾

##### （一）公司治理情况

2025年，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结合实际情况，修订《公司章程》1次；修订了《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投融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利润分配管理制

度》《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26个制度，制定了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等6个制度。

公司能够有效执行各项治理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

## （二）董事会会议情况

2025年，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5次会议。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董事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会议时间	通过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5年4月25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关于2024年度公司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li> <li>2、《关于2024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li> <li>3、《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li> <li>4、《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li> <li>5、《关于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li> <li>6、《关于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li> <li>7、《关于聘任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li> <li>8、《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li> <li>9、《关于公司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li> <li>10、《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li> <li>11、《关于公司&lt;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gt;的议案》</li> <li>12、《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li> <li>13、《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li> <li>14、《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li> <li>15、《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li> <li>16、《关于战略委员会更名为战略与ESG管理委员会的议案》</li> <li>17、《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li> </ol>

		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8、《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9、《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5年4月30日	1、《关于<2024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5年5月26日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5年8月26日	1、《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拟变更经营范围、取消监事会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关于逐项审议修订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的治理制度的议案》 5、《关于逐项审议修订或制定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治理制度的议案》 6、《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7、《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5年10月28日	1、《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 （三）股东会召开情况

2025年，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集股东会，并聘请律师对股东会的合法性出具《法律意见书》。全年，公司共召开股东会2次，均由董事会召集，且均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具体如下：

会议名称	会议时间	通过议案
2024年年度股东会	2025年5月19日	1、《关于2024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4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6、《关于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7、《关于聘任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9、《关于公司2025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0、《关于公司<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1、《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5年9月12日	1、《关于拟变更经营范围、取消监事会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关于逐项审议修订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的治理制度的议案》

#### （四）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5年，公司调整内部监督机构设置，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认真履职，充分发挥了专业优势和职能作用，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了有力支持。2025年共召开了3次审计委员会会议、1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1次战略与ESG管理委员会会议。

#### （五）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诚信和勤勉的态度，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信息，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专门委员会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并依据自己的专业知识和能力做出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切实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 （六）信息披露工作情况

2025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要求，持续优化披露内容，高水平编制相关公告，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披露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重大遗漏或者其他不正当披露，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知情权益。公司按照规定的披露时限及时报送并在官方指定平台披露包括定期报告、ESG报告、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等，不存在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披露公告的情况，保证了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保障了投资者的知情权及相关

权益。

### 三、绩效评价结果及其薪酬情况

#### （一）绩效考核依据

2025年8月2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2025年9月12日股东会审议通过了《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2025年度，公司根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及确定其薪酬数额。

#### （二）考核程序

考核工作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组织实施，经自我评价、上级主管部门评价、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等程序，确保考核过程规范、结果客观。委员会依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结合年度经营目标完成度及个人履职表现等维度综合评定，并出具绩效评价结果。

#### （三）考核结果及薪酬情况

经考核，2025年度各位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勤勉尽责，较好完成了各项工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报酬情况，已在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之第八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中予以详细披露。

### 四、2026年度董事会工作规划

2026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秉持忠实、勤勉、审慎、高效的原则，切实发挥公司治理核心作用，全面提升董事会运作效能。重点推进以下工作：

#### （一）持续推进公司治理体系建设

1、规范公司治理运作。严格依法召开董事会、股东会，高效执行会议决议，确保各项决策落实到位；

2、提升科学决策水平。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专业优势，强化议案前期调研论证，增强决策的前瞻性和科学性；

3、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严格执行信息披露制度，畅通投资者沟通渠道，提升公司透明度和市场形象，切实维护投资者权益；

4、加强合规能力建设。密切跟踪监管政策变化，深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培训，持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5、完善内控管理体系。结合发展实际，动态优化制度流程，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效能和管理水平。

## （二）加强内控制度建设

1、制度动态完善：紧跟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及时修订内控制度，确保制度体系的时效性与合规性。

2、强化执行监督：建立常态化检查机制，定期评估内控执行效果，推动制度有效落地，持续提升内控管理水平。

## （三）加强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

1、严控信息披露质量：确保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增强市场透明度，切实保障投资者知情权。

2、优化投资者沟通机制：通过业绩说明会、电话沟通、投资者调研等多元化渠道，建立高效互动，增进市场认同。

3、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以专业化、系统化的工作，引导合理市场预期，提升公司在资本市场的品牌价值。

## （四）持续完善内部控制建设，提升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

1、根据监管指引完善规章制度：结合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的监管指引，不断完善公司规章制度，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2、优化内部控制流程：通过流程优化，提高内部控制效率，降低运营风险。

3、强化监督管理：加强对制度执行的监督，确保各项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4、完善风险防范机制：建立和完善风险管理机制，预防和减少潜在风险。

5、提升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能力：通过培训和学习，提高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业务能力和合规意识，确保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规范性。

福建省铁拓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4日